

中兴—沈阳商业大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5月31日，公司收到股东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杭州如山）《关于解除质押所持中兴—沈阳商业大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，获悉杭州如山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杭州如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	否	6,800,000	2016年6月23日	2018年5月31日	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9.66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杭州如山持有公司股份22,925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22%；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杭州如山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15,499,99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5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解除质押所持中兴—沈阳商业大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》；

- 2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中兴—沈阳商业大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6 月 1 日